

## 附件2

##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1年度)

项目名称		盐池县公安局交管大队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公安局		实施单位	盐池县公安局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	年度资金总额:	147.93	147.93	10	100.00%	10.00		
	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147.93	147.93	—	—	—		
		上年结转资金			—	—	—		
		其他资金			—	—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强化公安交通指挥中心标准支撑服务业务能力,提高交通信息的实时采集、集成及发布,科学、准确的交通管理决策,以提高道路的通行效率,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和拥挤程度		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强化公安交通指挥中心标准支撑服务业务能力,提高交通信息的实时采集、集成及发布,科学、准确的交通管理决策,以提高道路的通行效率,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和拥挤程度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值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挥大厅设备采购	1套	1套	15	15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质量指标	工程合格率	100%	100%	10	10		
	时效指标	设备交付	2021年底	2021年底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成本指标	建设资金	147.93万元	147.93万元	10	10		
	绩效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实现动态、实时、科学、高效的交通控制与管理	效果显著	效果显著,但还存在一定不足	25	23.75	进一步精细化项目前期计划工作	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			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道路交通管理	不断提升	不断提升,但还存在一定不足	20	19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对交通工作满意度	≥90%	≥90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
总 分				100	97.75				

注: 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\*\*) 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 ×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&lt;\*\*) 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 ×该指标分值。

4. 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